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新增、 修订部分评级方法及模型的公告

为落实中国人民银行与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发行科技创新债券有关事宜的公告》（〔2025〕第8号）精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新增《科技创新债券信用评级方法（RTFC029202509）》《科创型股权投资机构信用评级方法及模型（RTFB008202509）》，并对《科技创新型企业信用评级方法及模型（RTFC028202509）》进行了修订。

本次评级方法及模型的制定与修订不会对尚处于东方金诚信用等级有效期的受评对象信用等级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9日



附件：东方金诚评级方法和模型制定及修订情况

评级方法及模型名称	版本编号	新增/修订/废止	新增、修订或废止原因	制定或修订日期	上个修订版本日期	适用业务类别和行业	制定或更新内容	对尚处于东方金诚信用等级有效期的受评主体评级结果是否产生影响
科技创新债券信用评级方法	RTFC029202509	新增	本方法由方法模型项目组依据东方金诚的信用评级概念框架、相关监管规定和自律指引进行制定，为东方金诚新增的评级方法。	2025年9月	无	科技创新债券	本评级方法适用于金融/非金融企业、股权投资机构所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科技创新领域的债券。本方法所指科技创新领域包括高新技术产业、新兴产业（如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民用航空、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等）和未来产业（如元宇宙、脑机接口、量子信息、人形机器人、生成式人工智能、生物制造、未来显示、未来网络、新型储能等）等高新技术领域，具体覆盖的细分行业类别较多，所处细分行业领域较为广泛，涉及的行业领域可能随着科技发展、国家战略的调整而有所变化。东方金诚认为科技创新债券的信用质量主要取决于科技创新债券特有属性和主体信用质量两个维度。其中主体信用质量主要根据发行主体所归属的行业，采用东方金诚已对外披露的相应主体评级方法及模型进行评级分析。对科技创新债券特有属性的评级分析主要包括募投项目、偿付顺序、增信措施和债券条款四个部分。科技创新债券信用等级最终由信用评级委员会参考评级方法在结合主体信用等级和债券评级分析基础上以投票形式最终评定。	无影响

科创型股权投资机构信用评级方法及模型	RTFB008202509	新增	本方法及模型由方法模型项目组依据东方金诚的信用评级概念框架、相关监管规定和自律指引进行制定，为东方金诚新增的评级方法及模型。	2025年9月	无	科创型股权投资机构	<p>本评级方法及模型适用于通过股权投资、基金出资等形式为科技型企业及产业提供股性资金支持，以基金管理费收入、项目退出收益及分红为主要收入来源的股权投资机构。</p> <p>本评级方法及模型适用的科创型股权投资机构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主营基金管理业务，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为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经理人，同时基金资金投向主要为科技创新产业领域； 2、通过直接投资或基金投资等方式聚焦高技术制造业、高技术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知识产权（专利）密集型产业等领域的相关企业，收益来源于股权投资项目分红、退出回报等，且近两年平均股权投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超 50%（含），或股权投资收入占比为主营业务中最高的企业； 3、东方金诚认为可归类为科创型股权投资机构的其他情形。 	无影响
科技创新型企业信用评级方法及模型	RTFC028202509	修订	本方法及模型由方法模型项目组依据东方金诚的信用评级概念框架、相关监管规定和自律指引进行修订。	2025年9月	2025年4月	科技创新型企业	主要修订内容如下：根据模型检验结果，对基础评分模型中部分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进行优化。	无影响